## 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重大资产购买完成暨其他重大事项继续停牌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美盛文化"或"公司")因筹划重大投资事项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(以下简称"深交所")申请,本公司股票于2017年3月14日开市起停牌。停牌期间,公司发布了进展情况,具体情况请详见:《重大事项停牌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17)、《停牌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19)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22)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24)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36)、《重大资产重组进展公告》(公告编号:2017-041)。

2017年4月10日,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,审议通过了《关于〈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报告书(草案)〉及其摘要的议案》等相关议案。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相关文件经有关部门与中介机构审核,确认无任何需要补充的披露内容。

截至本公告日,公司本次重大资产购买已经完成。

现公司正在筹划新的重大对外投资事项。公司从文化产业生态化战略考虑,计划于近期对外投资具有战略意义的标的公司。标的公司属于 IP 文化生态圈相关产业,本次投资预计达到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的标准。由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,为避免股票价格波动,保护投资者利益,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《股票上市规则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》、《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14 号:上市公司停复牌业务》等有关规定,经公司向深圳证券交易所申请,本公司股票(证券简称:美盛文化,证券代码:002699)于 2017 年 4 月 25 日开市起继续停牌。

停牌期间,公司将根据相关事项进展情况,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和



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中国证券报》、《上海证券报》、《证券时报》、《证券日报》和巨潮资讯网(htttp://www.cninfo.com.cn)。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,敬请广大投资者关注公司后续公告并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美盛文化创意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年4月24日